

爱的奇异色

南在南方



三原色可以调出世上所有的颜色
却配不出爱的奇异色



译林出版社





爱的奇异色

南在南方●

译林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爱的奇异色 / 南在南方著. — 南京: 译林出版社,
2014.3

ISBN 978-7-5447-1342-9

I. ①爱… II. ①南… III. ①言情小说 - 小说集 - 中
国 - 当代 IV. ①I247.8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4) 第020144号

书 名 爱的奇异色
作 者 南在南方
责任编辑 陆元昶
特约编辑 王肖荣 王丹丹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译林出版社
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, 邮编: 210009
电子邮箱 yilin@yilin.com
出版社网址 <http://www.yilin.com>
印 刷 三河市华业印装厂
开 本 900×1280毫米 1/32
印 张 7.25
字 数 144千字
版 次 2014年3月第1版 2014年3月第1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-7-5447-1342-9
定 价 28.00元

译林出版社 印刷厂调换



目录

不知我爱你 / 5

缄默的床单 / 23

爱杀 / 45

我们不一样 / 65

懦弱男友 / 87

新欢 / 106

天使睡吧 / 124

查良嘿哟 / 152

爱的奇异色 / 179

吻过的唇尚有余温 / 203

再见，亲爱的老男人 / 225



爱的奇异色

南在南方●

译林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爱的奇异色 / 南在南方著. — 南京: 译林出版社,
2014.3

ISBN 978-7-5447-1342-9

I. ①爱… II. ①南… III. ①言情小说 - 小说集 - 中
国 - 当代 IV. ①I247.8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4) 第020144号

书 名 爱的奇异色
作 者 南在南方
责任编辑 陆元昶
特约编辑 王肖荣 王丹丹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译林出版社
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, 邮编: 210009
电子邮箱 yilin@yilin.com
出版社网址 <http://www.yilin.com>
印 刷 三河市华业印装厂
开 本 900×1280毫米 1/32
印 张 7.25
字 数 144千字
版 次 2014年3月第1版 2014年3月第1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-7-5447-1342-9
定 价 28.00元

译林出版社 印刷厂调换



目录

不知我爱你 / 5

缄默的床单 / 23

爱杀 / 45

我们不一样 / 65

懦弱男友 / 87

新欢 / 106

天使睡吧 / 124

查良嘿哟 / 152

爱的奇异色 / 179

吻过的唇尚有余温 / 203

再见，亲爱的老男人 / 225

不知我爱你



玫瑰是一种落叶灌木，并不代表什么。如果爱情成为过去，干枯的玫瑰或许只能用来做标本的。

这个城市有许多房子曾经收留过我，对那些房子我一直都心存感激。有时我老想就像看老朋友一样去看看它们，可总是没有去，有点怯，害怕打扰它们的清静。说到清静，我一下就想到一个词——一帘幽梦。不是琼瑶式的。在这个四个字中间，我想到的只是一帘——一个竹编的门帘。好了，我要说的事就从这个门帘开始。

那是一栋老房子，坐落在汉口铜人像附近的一个小巷里。它的楼梯是木头的，楼板也是木头的。走在上面就响，像是陈年的咳嗽。那年三月，应该是三月，那美丽的女房东已经

穿上了裙子，而我还穿着棉袄。房东给了我一把银色的钥匙，说：“我三个月来收一次房租，别带女人回来过夜让警察给逮住了，让我受牵连。”我连连说是，说我是个正人君子。我美丽的女房东笑了，一转身就噤噤噤地下楼了。

“你最好换一把锁，紫紫走时没交钥匙。”她又想起了什么似的，回过头说。

“谢谢你，除了我，这间房子里就没值钱的东西。”我说。

“你这个人可真有意思。”美丽的女房东又笑了，说完就彻底地走了。

银色的钥匙就在我的手心里，我并不急于马上开门，我是那种喜欢陶醉的人，并且还有点好奇心。竹门帘静静地挂在那儿，旧旧的，很朴素，有几抹窄窄的阳光印在上面，像是一件碎格子布。站在未知的门前，我总会有一些奇异的感觉。

打开门，这间小小的房子看起来干干净净的。一张旧的桌子上有个小小的花篮，插了几支干了的玫瑰，像标本。如果爱情成为过去，玫瑰可以用来做标本的。桌上还有一支口红，一支没有开启的口红。看来房东说的紫紫是个女子。

在异乡，最大的幸福莫过于有间房子收留我。现在我就坐在这间小小的房子中间，像是贝壳里的一颗珍珠，温润而又美好。我这样想自己，有点不好意思，主要是因为我把自己想成珍珠了，在以往的文字里，我一直愿意把女人比成珍珠的。紫紫住这里才像一颗珍珠呢。

在城里，我们会发现饭店永远比公厕多，这并没有什么不对，可关键是这导致我们老找不到厕所。基于这点我永远怀念农村。所以每次以百米赛跑的速度冲出房门的时候，我都觉得我特别庸俗，特别不从容。而紫紫就从容多了。我在抽屉里的一本旧台历上看到她的一句话：

夜里我是不喝水的，因为旦不在，我一人去厕所
所有点害怕。

这本旧台历，挺精致的，每一页都留有一块记事的位置。而每一栏记事的位置她都会写一点字。其实我并不想看别人的隐私，但我无法阻止自己看紫紫的记事，她的字是纤弱的，看到她的字就让我有些怜香惜玉的情绪。这是我的毛病之一。

在看到这本台历之前，我在门后面看到了一张纸条，纸上写着：

门说，在你出门之前，看看你是不是带了钥匙，我不要把
你锁在我的外面。

我一下就喜欢上了这句话，难得她把提示带钥匙的话说得这样有情有义。我希望看到她别的话，忍不住看那本台历上的记事。

时间过去得很快，每天的日子到底有什么不同，让我们

给忽视了。我在紫紫的台历上看到的每天都是不同的。因此她的形象在我的脑海中是立体而鲜活的，旦的形象也因此浮现了。旦是一个男人的名字。

在紫紫的记事里，旦的名字一开始就出现了，只是一句话：

花是旦送的，旦说，花会败的，而他不会。

大概过了一个月，在她的记事里有这样的话：

旦没有回家，他看起来是快乐的。旦说，不知道他家的窗子关严了没有。我让他回去，他摇头，我说这是我们的新婚之夜。我一下就哭起来了，我把他给了我。

接下来的日历，紫紫写下的字句有些零散：

今天旦打电话了。

今天旦来了，走时我让他带走了几盒藿香正气水，是单位发的。旦有点儿不好意思。

今天去参加同事的婚礼，她漂亮的婚纱让我有点眼红，谁会给我穿上婚纱？

旦来时我正在吃方便面，旦说他一闻方便面的气味就恶心，我就扔了。旦说我们去吃烧烤，我不

喜欢吃，可我还是去了。

病了，躺在床上想哭，天黑时旦来看我，没坐

多长时间就走了，说是明天再来。

旦说他不是坏蛋，我说那就是好蛋，他笑了，

像个小孩。

有些日子紫紫没写什么字，有时是一个问号，有时是一个省略号，有时像老师改作业一样的，一个勾一个叉。

日子是一天天过的，日历也是一张一张翻的。这个叫紫紫的女子，写一些简单的字记录那些日子，一直到我入住的前十一天就没有记了。

我盘点了一下，她和那个叫旦的人从认识到她最后一次在日历上记事，一共一百八十三天，出现旦的名字的日子有一百三十一天。在她的记录中，旦给过她两个晚上；来这个房子十四次；送过她三次礼物，第一次是一束玫瑰，第二次是一束玫瑰，第三次还是一束玫瑰；旦哭过一回，她哭过二十六回。没有出现过爱或者恨这样的字眼。

紫紫是怎样一个女子，我说不清楚。根据我的推算，这不是一场正常的恋爱。那么，紫紫是一个情人？我想是的，她是一个情人。

有一天我问隔壁的邻居紫紫是谁。这位年已花甲的老人说：“一个女人，漂漂亮亮的，谁晓得她跟一个结了婚的人好上了，前些天那个女人找到了这里，硬说她是妓女。她说她是

有工作的。那样子真是让人怜惜。第二天就走了。”

我搬进去没几天，有天晚上，有人在门外叫紫紫的名字。我开了门，一个四十多岁的男人站在外面，看到我他有点吃惊的样子。我说：“紫紫搬走了。”

“你知道她搬到哪里去了吗？”他问。我摇了摇头，他失落地走了。

我在那个房子住了半年，一直留着那本日历，希望紫紫能来拿走。可直到我走，她也没有来。我走时，把那本日历用纸裹了几层放在抽屉里，写了“请转交紫紫”几个字。一晃一年就过去了。前两天，我去了那条街，想去看看那个竹帘，想去问一问那本日历的下落。那栋楼已经不在，盖了一家很大的商场。商场前面种了玫瑰，一个木牌子上面写着：栽在这里的只是一种落叶灌木，勿折。

玫瑰是一种落叶灌木，并不代表什么。当时，我就想告诉紫紫，可我并不知道她是谁。

谁知道？请举手。

我是一个靠文字混饭吃的人。我将紫紫的故事写了出来。武汉的一家报纸刊登了这篇文章。文章换来的二百多元稿费对于我来说意义很大。因为那一天，安琪儿要从北京来。拿

到钱的那一瞬间，我心里闪过了紫紫的名字，并涌上了一些谢意。不然的话，我又要求李芝了。

安琪儿是我在网上认识的一个女孩儿，我们在网上同居了差不多半年。我们在网上做爱，一个星期之后就生了一个小孩，给他取了一个名字，叫上帝。那一天网管告诉我们，上帝死了。那阵子安琪儿和我都很伤心，我们每天都要去网上公墓给上帝献花。安琪儿说：“弟弟，我想你，想见一见真实的你。”“弟弟”是我的网名。

我说：“你来吧，安琪儿，弟弟也想你。”

我现在住在汉口六渡桥一所公寓里。公寓的主人是我的朋友，她去了新加坡，说那边的阳光真他妈的好，去那里日光浴去了。她把钥匙给了我，让我过好一点。那真是一个好房子，有热水、空调还有电脑。我幸福得差点儿就晕了。

那种幸福感并没有持续多久，每月不菲的物业管理费让我明白好日子并不好过。我曾一度想着搬出公寓，回到某一个类似于铜人像的小巷子的地方去。可是我喜欢这里的环境，明亮，宽敞，单独。于是，我开始给自己下达了挣钱指标。

按说像我就应该待在农村，可以“采菊东篱下，悠然见南山”。可是我又向往城市，这个愿望在我体内存活了许久。终于在两年前，我以民工的身份进入了城市。我和城里人没有多大的区别，我穿西服打领带，抽本地产的一种叫“黄鹤楼”的烟。不过还是可以看出一点乡下人的影子。我学过武汉话，不过除了几句汉骂——婊子养的和老子，其余的我没有学会。

后来，我说普通话，我每天坚持收听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节目，很有效果，以至别人以为我从祖国首都来的，这让我的自信心空前膨胀。做个城里人并没有想象中的那么难。

我说过我是一个用文字混饭吃的人。在我老家只有一种混饭吃的手段，那就是凭力气，而我这种吃法，他们说那叫吃一口儿“软饭”，眼里满是羡慕。我喜欢这种眼神，从小就喜欢。

李芝从小就引人注目，她初中毕业之后就去了武汉。那年回来，成为村子里第一个拥有收录机的人。《甜蜜蜜》跟着她从村东唱到村西。为此，我从小就留意如何赢得别人的注视。刘晓庆没有写一个字的自传能卖出一百万给我指了一条路，那就是隐私的价值。事实证明我找对了方向。许多人都有不同程度的窥私癖，这一点从最近一个叫什么凤的女人性光碟空前泛滥可以看出。我目前还接近不了名人，更别说他们的隐私了。但是，普通人也有隐私呀，是隐私就有卖点。一夜情，二奶，第三者，我时常就在这“一二三”的框架里转圈子。当然故事差不多都是编的，有时为了写得更加真实，我得深入生活，体验生活。也许你在武汉某娱乐城看见过我，一定要相信那就是我。

我还有看不见的生活——互联网上的生活。我一直以为网络是漆黑的，伸手看不见五指的。可是安琪儿告诉我：“只要你不是瞎子，网络永远都是明亮的，只是隔了一层玻璃。”我不在网上发文章，只是聊天。而安琪儿不，她除了聊天之外，还在上